

证券代码：301160

证券简称：翔楼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4

##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披露总股本 113,555,8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7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79,489,072.6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 51,100,11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64,655,936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登记为准）。

2. 如在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导致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的基数及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

3. 公司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相关情形。

### 一、 审议程序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 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218,878.7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218,654,509.1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账面累计盈余公积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故本年

可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14,144,354.69 元，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99,429,298.3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799,429,298.34 元。

3、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总股本 113,555,8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不送红股。本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9,489,072.60 元（含税），合计转增 51,100,118 股，转增后股本将增至 164,655,936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登记为准）。

4、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79,489,072.60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回购股份（以自有资金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注销总额为 118,478,377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注销金额合计 197,967,449.6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5.08%。

5、如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1. 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9,489,072.60	77,324,359	78,001,401.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118,478,377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218,878.79	206,942,952.82	200,715,091.24
研发投入（元）	63,624,815.98	61,254,512.94	50,954,751.61
营业收入（元）	1,511,253,530.96	1,485,343,689.24	1,353,475,160.2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99,429,298.3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14,144,354.6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4,814,832.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18,478,3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5,292,307.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53,293,209.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75,834,080.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0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234,814,832.70 万元，未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2025 年度现金分红预案具备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70,061,424.65 元、95,056,424.66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4%、4.20%，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以上。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3、注销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3日